汕头大学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-审核”承诺书

本人参加汕头大学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”申请-审核”，根据相关要求，现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已了解国家和学校相关考试考场规则和违规处理办法，已知晓参加审核单位和专业的审核形式、审核要求和工作安排。

二、诚信“申请-审核”，严格遵守国家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法规、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。

三、本人保证所提交的报考信息、证件和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无误。

四、本人保证向审核单位提供的信息（包括审核场地、审核设备和身体状况）真实无误。

五、本人知晓审核内容属于国家秘密，在网络审核过程中不对审核现场进行录像或截屏，审核内容不向第三方传播或寻求帮助。

六、本人知晓，如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学校有权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严肃处理，并取消本人审核成绩或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

考生签名：

日 期：

温馨提示

审核前考生须签署上述承诺书，递交方式和时间以所报考学院的工作安排为准。